

证券代码：873729

证券简称：北化高科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程红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,552,80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0.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程红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,552,80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0.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高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明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段向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沈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沈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董先胜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
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 占公司股本的 0%,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郭彦铄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
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00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4.31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 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 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 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换届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